

**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  
**教室外的人權課系列(二)—鑿歷史的光，照亮民主路**  
**主題：學校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之論辯**  
**實施計畫**

###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月1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60141207B 號令修正「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群科中心設置與運作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6151號函。

### 貳、計畫目標

- 一、1980年代開始，全球經歷了一波民主化浪潮，包括東歐、拉丁美洲與亞洲等地區，有多個國家結束威權統治，轉型為民主國家。這些國家開始民主化之後，新政府採取了一些措施（無論是自願或是被迫）來處理威權政府大規模濫權所造成的傷害，並以「轉型正義」一詞，來概括這些處理威權遺緒的作為。
- 二、轉型正義的人權教育，指的是透過教育的方式，重新認識威權或衝突時期侵犯人權的歷史，引導社會大眾思考這段過去如何影響當前的社會，同時也要反思各種轉型正義措施，以及探討如何防止大規模人權侵害再度發生。
- 三、進到討論層次，一般而言，學校教育都強調要依據規準，但課堂上不一定有充分時間討論相關的爭議。但因為討論爭議，對於學習成長非常重要，而人權教育特別如此。當面對和人權有關的公眾爭議，例如人權的普世意義、廢死、同婚、轉型正義、文化集體權等等議題，社會不一定有共識。面對這種情形，教師要如何因應，又能利用「爭議」論辯，而引導學生提升人權素養。並以講座方式，邀請講師從理論及實務兩方面和參與者交流討論。
- 四、台灣在自由化民主化後30餘年，從間接民主到直接民主的不斷試煉，與公民相關之行動從沒在這脈絡中消失，學習公民養成與人權議題論辯彼此有深刻連結外，亦是大眾終身的學習過程。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 三、合辦單位：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 肆、計畫內容

- 一、參加對象：開放全國對人權議題有興趣的教師、學生及一般大眾參加，預計100人。
- 二、時間：111年2月19日(六)，14:00-17:10。
- 三、地點：Google Meet線上研習(於行前通知提供視訊連結)
- 四、報名方式：請填寫google表單，網址<https://pse.is/3yecqm>。

五、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1年2月15日(二)截止報名，或額滿為止；並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寄發行前通知。

六、研習時數：**教師**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請於講座結束後30分鐘內填寫線上回饋表，作為時數核發之認定，會後統一登錄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七、課程表

111年2月19日(線上講座)		
13:45~14:00	報到及開場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14:00~15:30 (90分鐘)	學校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之論辯(一)	東吳大學政治學系/ 陳俊宏教授
15:30~15:40	休 息	
15:40~17:10 (90分鐘)	學校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之論辯(二)	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 張茂桂兼任研究員
17:10~	賦 歸	

八、聯絡人

人權教育資源中心專任助理江雅筑小姐

電話：06-2131928#151

電子郵件：humanrights@tngs.tn.edu.tw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副研究員廖健凱先生

電話：02-25097900#848

電子郵件：ck.liao@cipas.gov.tw

九、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活動之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另行公告。